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僑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218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、
15、16、17樓
聯絡人：劉素秋
聯絡電話：23272690
電子郵件：suchiu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僑教學字第115007493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漢城華僑中學徵才公告 (A49000000B_1150074931A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韓國地區漢城華僑中學115年徵聘教師事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刊登於貴部（局、處）網站，並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及教師公會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旨揭僑校擬徵聘英文及數理教師各乙名，其條件及待遇等資料詳徵才資訊（如附件）；有意應徵者請將初審資料備齊後，逕電郵、電洽或郵寄至該校辦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學務管理科 收文:115/03/20



071150006957 有附件